郑州市实验中等专业学校

音乐表演专业人才培养方案

一、专业名称(专业代码)

音乐表演(750201)

二、入学要求

初中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历者。

三、基本学制

三年制

四、职业面向

专业大类：文化艺术类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专业方向** | **就业职业（岗位）** | **职业资格证书** | | |
| **证书名称** | **等级** | **颁证单位** |
| 1 | 声乐表演 | 声乐演员、社会文化指导员等 | 目前尚无与音乐表演专业相对应的职业资格考核 |  |  |
| 2 | 器乐表演 | 器乐演奏家、社会文化指导员等 | 钢琴教师资格证 | 初级 | 国家教育委员会 |
| 3 | 音乐教育 | 音乐教师 | 教师资格证 | 初级 | 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 |

专业代码：750201

五、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

（一）培养目标

本专业坚持立德树人，积极培养学生成为能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，德、智、体、美全面发展，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，具有现代科学文化知识，有扎实的专业基础知识、基础理论和基本技能，以及组织管理和教学能力，并具有综合职业能力和创新精神，掌握器乐演奏的专业知识和技术技能，能够从事器乐表演等工作和具备职业生涯发展基础的高素质、技能型人才。

（二）培养规格

本专业学生具有以下职业素养，专业知识和技术:

**1、职业素养**

1. 掌握音乐表演艺术的基本特点和基础理论知识。
2. 具有基本的五线谱（或简谱）的视谱、唱谱及听音记谱的能力。
3. 具有初步的钢琴演奏和伴奏能力。
4. 具有基本的音乐表演表现能力和初步的音乐表演创作能力。
5. 了解地域和民族音乐表演文化，具有基本的中外音乐表演历史知识。
6. 具备初步的形体表演和舞台综合表现能力。
7. 具有初步的艺术审美和音乐表演鉴赏能力。

**2、科学文化**

（1）具有日需生活和职业岗位需要的现代文阅读能力、写作能力、口语交际能力，具有初步的文学作品欣赏能力和浅易文言文阅读能力，能弘扬民族优秀文化和吸收人类进步文化。

（2）具有计算技能、计算工具使用技能和数据处理基本技能，以及观察能力、空同想象能力、分析与解决问题能力和数学思维能力。

（3）具有英语听、说、读、写等基本语言技能，以及职场英语的基本应用能力。

（4）具有利用计算机解决学习、工作、生活中常见问题的基本能力。

（5）掌握体育与健康的基本知识、体育技能和方法。

（6）具有一定的艺术鉴赏能力和对艺术的理解与分析评判的能力。

**3、职业能力**

声乐表演：

1、掌握声乐表演的基础理论知识。

2、掌握所学唱法（民族、美声、通俗等）演唱的基本技能。

3、具备基本的合唱能力。

4、具有初步的音乐表演（声乐）辅导、合唱排练指挥等社会文化艺术指导能力。